

证券代码：603037

证券简称：凯众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39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、11 月 30 日、12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尚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。
- 经公司自查，并书面征询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本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、11 月 30 日、12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(一) 生产经营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。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、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1、关于回购股份事项。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于2021年9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。2021年10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进一步明确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4日、2021年9月14日、2021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、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30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3）。

截至2021年11月30日，公司尚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：截止目前，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；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、更正之处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核实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2021年11月29日、11月30日、12月1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2021年11月29日、11月30日、12月1日连续3日换手率分别为9.25%、13.2%、9.14%，从2021年10月29日收盘起至2021年12月1日收盘，公司股价累计上涨51.2%，公司股票价格涨幅高于同行业和上证指数，短期内上涨较快、换手率较高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2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eec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日